

**中銀航空租賃有限公司**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程序**

以下概述本公司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 一名或數名持有在股東大會上具有表決權且數量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份總數10%的股票之股東召集股東特別大會。持有作為庫存股之本公司任何繳足股份將不予考慮。
- 任何有關請求書必須載明提議召開會議之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及存置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79 Robinson Road #15-01 Singapore 068897)。
- 本公司將採取適當行動及作出必要安排，以在收到有效請求書後即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請參閱本公司組建文件第 51 條及新加坡公司法 (1967年) 第 176 及 177 條。